

第

號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度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

三十五年

月

日

編製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度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目錄

行政部份

甲、計劃提要

(一一八)

壹、民政

貳、財政

叁、教育

肆、建設

伍、人事管理

陸、視察

柒、合作

捌、警政

玖、社政

拾、衛生

拾壹、糧政

拾貳、兵役

拾叁、幹部訓練

拾肆、地政

乙、計劃表

壹、民政

(九一—一三)

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目錄

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目錄

二

一、加強收復區行政工作

二、辦理省縣公職候選人檢覈

※ 三、建立各級民意機關

四、加強村政

※ 五、禁煙

六、推行戶政工作

貳、財政

(一四)

※ 一、整理縣村財政

叁、教育

(一四一—一六)

一、改善教職員待遇

※ 二、辦理國民教育示範區

三、組設各級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

※ 四、督飭各級學校加強辦理社會教育

五、加強視導工作實地指示各級學校改善內容

六、厲行考核各縣教育行政人員

七、舉辦小學教員總登記及檢定

肆、建設

(一六一—一九)

一、調整健全縣建設人員

二、推行新制度量衡

※ 三、推廣棉田

四、整頓鑛案

- 五、防治蝗蟲
- 六、發放貸款
- 七、工商管理

伍、人事管理

(一九一二〇)

- 一、完成本省各機關設置人事管理人員
- 二、選拔並任用人事管理人員
- 三、實施聘派人員管理
- 四、督促公務員送審
- 五、推行公務員退休制度
- 六、實施備用人員登記
- 七、查催銓叙考績撫卹案件

陸、視察

(二〇一二二)

- ※ 一、檢舉貪污
- 二、考察區縣施政得失
- ※ 三、考察縣村幹部優劣
- 四、徵詢民意

柒、合作

(二二一二三)

- ※ 一、建立收復區各級合作社
- ※ 二、發動各機關建立消費合作社
- 三、訓練村合作社職社員

捌、警政

(二三一二四)

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目錄

四

※ 一、實行警管區制度

二、根除警察弊端

三、切實執行違警罰法

※ 四、增強縣警察局機構

玖、社政

(二四—二六)

一、辦理收復地區人民團體總登記

二、調整收復地區人民團體

※ 三、調整省縣市商會及同業公會

四、加強農會組織舉辦農會工作會報

五、調查勞資爭議及組設復員期間勞資糾紛評斷委員會

六、建立並加強各種自由職業團體

七、加強人民團體訓練事項

八、推行收復區新生活運動及各種社會運動

九、成立招待難民還鄉服務站

拾、衛生

(二六—三〇)

一、籌設並充實省屬衛生機構

※ 二、加強並充實縣衛生院

三、調查統計醫事人員

※ 四、嚴格管理醫事人員

五、調查管理私立醫院診所及藥商

六、管理成藥

七、推行公醫制度

※ 八、加強保健工作

※ 九、籌設防疫機構

一〇、加強視導工作

一一、辦理各項統計

拾壹、糧政.....(三〇—三二)

※ 一、整理糧冊

二、籌購軍糧

拾貳、兵役.....(三一—三二)

※ 一、國民兵組訓

※ 二、村管理

三、幹部教育

四、學校軍訓

拾叁、幹部訓練.....(三三—三四)

※ 一、建立各行政督察區訓練班

二、調整並增設縣訓練所

※ 三、加強各級訓練工作

四、繼續加強視導工作

五、加強結業輔導

拾肆、地政.....(三四—三五)

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目錄

- 一、收復區試行兵農合一制度
- 二、各市縣設立地政科

丙、分月進度表

(三六一六二)

- 一、山西省政府民政廳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二、山西省政府財政廳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三、山西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四、山西省政府建設廳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五、山西省政府人事室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六、山西省政府視察委員會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七、山西省政府合作社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季進度表
- 八、山西省政府警務處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九、山西省政府社會處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季進度表
- 一〇、山西省政府衛生處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一一、山西省田賦糧食管理處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一二、山西省軍管區司令部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一三、山西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一四、山西省政府地政局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季進度表

事業部份

甲、計劃提要

(六三一六五)

- 壹、教育
- 貳、建設
- 叁、警政
- 肆、社政
- 伍、衛生
- 陸、地政

乙、計劃表

壹、教育

(六六一七〇)

- 一、改設或增設中心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
- 二、訓練小學教員
- 三、充實原有及接收各中等學校設備
- 四、增設省立中學
- ※ 五、增設省立師範學校
- 六、增設省立各類職業學校
- ※ 七、增設縣立簡易師範學校
- 八、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試驗
- 九、恢復山西農業專科學校
- 一〇、充實縣立各級民衆教育館
- 一一、籌設縣立體育場普遍推行國民體育

貳、建設

(七一七七)

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目錄

八

※ 一、興辦水利

二、發展公路交通

三、發展電訊事業

四、鑛產測勘

五、發展牧畜改良畜種

六、發展林業

七、改進農事

八、防治獸疫

叁、警政

(七七—七九)

※ 一、加強省警察訓練所教育

二、設置公路警察隊

※ 三、實施現地長警察訓

四、充實縣警察局設備

肆、社政

(七九—八一)

一、充實救濟院

二、改進省社會服務處

三、籌設縣社會服務分處

四、改進各縣職業介紹所

伍、衛生

(八一—八二)

一、加強醫防工作

陸、地政

(八二)

一、整理地籍

丙、分
季月進度表

(八三一九〇)

- 一、山西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二、山西省政府建設廳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三、山西省政府警務處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月進度表
- 四、山西省政府社會處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季進度表
- 五、山西省政府衛生處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季進度表
- 六、山西省政府地政局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分季進度表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度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

山西省政府兼主席閻錫山

三十五年

月

日

設計考核委員會兼主任委員閻錫山

三十五年

月

日

行政部份

甲、計劃提要

壹、民政

(一) 加強收復區行政工作 收復各縣久受敵偽統制奸匪騷擾舊有政治基礎悉遭破壞光復以來各縣政權雖逐漸建立但基礎尚未鞏固故加強收復區行政工作鞏固政權從事復興建國 (二) 辦理省縣公職候選人檢覈 督促各縣趕辦公職候選人檢覈以期大量儲備合格候選人俾應選舉需要 (三) 建立各級民意機關 督飭各縣建立縣各級民意機關辦理省縣參議員選舉早日成立省縣參議會以奠定自治基礎促進憲政實施本年度定為中心工作 (四) 加強村政 奸叛到處破壞村政陷人民於極端痛苦為安定民生早上復興建設之路強固村組織確保村治安加強村政設施實屬必要措施 (五) 禁煙 為肅清煙毒本年度禁煙定為中心工作其工作要點為 (1) 擴大宣傳與發動自新 凡以往淪陷地區一經收復即宣佈禁煙法令及政府斷禁決心發動各機關學校社團並利用各種機會隨時隨地向人民普遍講解使過去違禁之人依照規定自新未曾淪陷地區仍照舊繼續禁 (2) 實行總檢查及定期不定期檢查 收復地區依照規定三個月內實行總檢查嗣後每三個月由縣會同輔助協辦禁政機關自動檢查一次省府隨時派員抽查 (3) 特重禁吸工作 製發戒煙藥丸飭各市縣普設施戒調驗所

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 行政部份 計劃提要

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 行政部份 計劃提要

二

未能設置施戒調驗所地方派巡迴戒煙隊辦理 (4) 發動總檢舉與經常糾舉 於總檢查及施戒調驗工作完成後發動社會力量實行總檢舉清理餘毒並經常鼓勵隨時糾舉以期澈底肅清 (5) 不分畛域聯防協緝 通飭各縣訂定聯防協緝辦法以免不法漏網 (六) 推行戶政工作 本省整編閭隣調查戶口向即重視年來更健全基層戶政機構訓練戶政人員惟以收復各縣秩序未盡恢復戶口極為紊亂人才既感缺乏機構自欠充實本年仍擬繼續推行戶政工作並普遍接辦籍別及身份登記走上戶政正軌樹立施政基礎

貳、財政

(一) 整理縣村財政 查本省在八年抗戰期間以環境特殊縣村財政來源減少供應浩繁致形成紛亂狀態茲值光復各縣村次第開展本年度縣村財政亟應整理期復正規特定為中心工作並擬定計劃如下 (甲) 收入 (1) 田賦豁免後中央補助費 (2) 地方治稅捐 (3) 鄉鎮民代表會議決議徵收之臨時收入 (乙) 支出 (1) 一等縣預算月支一一五七萬一七四〇元 (2) 二等縣預算月支九八七萬六七二三元 (3) 三等縣預算月支五四萬二四〇〇元 (4) 每治村預算月支五四萬二四〇〇元 (丙) 每三縣由省府派委一員專任調查及督辦整理之任

叁、教育

(一) 改善教職員待遇 按本省社會經濟實現以個人生活必需費之三倍為原則 (二) 辦理國民教育示範區 擬定國民教育示範區工作綱領通飭各縣遵照辦理以期人民瞭解國民教育包括兒童教育及失學民衆補習教育兩部且均為必修之義務教育本年度定為中心工作 (三) 組設各級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 通令各縣遵部頒國民教育輔導研究設施大綱組織各級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 (四) 督飭各級學校加強辦理社會教育 遵照部頒各級學校辦理社會教育各種法令電飭並派視導人員督促各校認真實施為推進社教本年度定為中心工作 (五) 加強視導工作實地指示各級學校改善內容本年度就已收復縣分凡政權能達到者將所有中小學校劃為若干視導區每區組織教育視導團由本廳視導員會同有關機關及本廳科長秘書組成按照所擬計劃實地視察以比較各校成績 (六) 厲行考核各縣教育行政人員 根據教育視導團考核

結果嚴予獎懲並擇相當時期分別調訓 (七) 舉辦小學教員總登記及檢定 按本年度實際需用教員人數之二倍實行登記不足者檢定錄取

肆、建設

(一) 調整健全縣建設人員 本省為適應復員建設需要並提高工作效率起見計劃將縣級建設人員加以調整凡資歷不合或低能之現任人員予以裁汰並一面廣維閑散之優良技術人員施以訓練以資補充務求職能相稱以期加速復員建設工作之進展 (二) 推行新制度量衡 為推行新制度量衡特計劃分區指導民商設立度量衡製造廠社大量製造新器分期分區改換並建立檢定機構屬行檢查以期劃一 (三) 推廣棉田 為增加棉產供應社會需要特計劃推廣棉田並定為中心工作規定播種期成量與必成量令飭各產棉縣份督促人民種植期收宏效 (四) 整頓鑛案 查本省採鑛事業在抗戰期間因省境大部淪陷各鑛區有被敵劫據開採者有人民私行開採者際此復員伊始為維護國家權益起見本年度計劃一面調查各縣現有鑛場公司一面訂頒整頓鑛案辦法限期辦理各項登記及設權手續 (五) 防治蝗蟲 蝗蟲為害甚烈本省上年發生蝗蟲者計三十一縣本年為澈底廓清上年遺卵根絕蝗蟲特分別成立省縣治蝗機構所有人員均係兼職不支經費專負治蝗之責並制定各縣治蝗辦法印發治蝗方法小冊及宣傳品以期澈底撲滅而絕蝗害 (六) 發放貸款 本省光復後人民因八年來遭敵寇蹂躪率皆田園荒蕪流離失所為拯救黎庶並繁榮農村經濟計特計劃商請中國農民銀行舉辦收復區緊急救濟貸款及農村副業小型水利農業推廣農業生產等各種貸款分別貸放以蘇民困 (七) 工商管理 本省為改進工業整頓商業本年度計劃要點為 (1) 辦理商業登記 (2) 辦理公司登記 (3) 辦理工業出品商標註冊及規格檢定 (4) 統計各地物價指數 (5) 工廠登記 (6) 工廠檢查。

伍、人事管理

本省為推行人事行政加強行政效率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計分 (一) 完成本省各機關設置人事管理人員 工作要點為 (1) 繼續增設本府所屬各機關人事管理機構及人事管理人員 (2) 繼續籌設本省各公營事業人事管理機構及人

事管理人員 (二) 選拔並任用人事管理人員 工作要點爲 (1) 爲澄清吏治加強行政效率本年度對人事管理人員嚴格選拔加以訓練 (2) 完成統一任用本府所屬機關及各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各縣政府人事管理主管人員及佐理人員 (三) 實施聘派人員管理 工作要點爲 (1) 與各機關會商將設置聘用派用人員之職稱名額等級分別增訂於組織法規內 (2) 擬定聘用派用人員資格及俸給標準 (3) 實施各機關聘用派用人員各面管理 (四) 督促公務員送審 工作要點爲 (1) 督促本府及所屬機關暨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縣政府人員之任用均須依照規定送審日期送請任用審查 (五) 推辦公務員退休制度 工作要點爲 (1) 通令各機關人事管理人員切實注意公務員現實年齡隨時登記並報由本府查核以便辦理命令退休 (2) 通令各機關人事管理人員辦理公務員聲請退休 (六) 實施備用人員登記 工作要點爲 (1) 督飭各機關人事管理人員普遍調查備用人員予以登記並報本府核辦 (2) 推動各機關注意辦理備用人員聲請登記 (七) 查催銓叙考績撫卹案件 工作要點爲 (1) 近年來本省因戰事關係對辦理公務員銓叙考績撫卹案件固屬多有遺漏而送六省銓叙處之案件尚有經年未復者本年度仍繼續上年計劃擬將舊案催請速予核復以便結案並嗣後送核各案每三月催辦一次期免累積

陸、視察

(一) 檢舉貪污 本省對肅清各級幹部貪污行爲向即重視歷年辦理故本年度仍擬繼續辦理特定爲中心工作 (二) 考察區縣施政得失 本省地當華北衝要自光復後迭遭叛逆圍襲環境險惡萬分區縣施政得失不僅關乎本省之安危實即影響整個華北之存亡故考察各區縣施政得失爲刻不容緩之圖本年度規定各視察人員切實查報 (三) 考查縣村幹部優劣 縣村幹部爲縣地方自治之主幹經常接近人民其行爲之好壞與服務精神之強弱均足影响人心之向背及政治之鞏固故擬督飭各視察人員切實考查縣村幹部以加強工作效率特定爲中心工作 (四) 徵詢民意 徵詢民意工作實施以來對勤求民隱採納民意逐漸誘導人民對民主政治之認識加強擬繼續督飭各視察人員認真辦理

柒、合作

(一) 建立收復區各級合作社 為發展縣村經濟完成地方自治經濟基礎特將建立合作社定為中心工作本年度擬先設縣合作社八個村合作社二百廿個 (二) 發動各機關建立消費合作社 為解決各機關員役生活困難本年度將建立消費合作社定為中心工作擬建立各機關消費合作社二十四處 (三) 訓練村合作社職社員 為增加村合作社職社員智能起見規定飭合作指導員分赴較大村合作社訓練指導

捌、警政

(一) 實行警管區制度 積極訓練管理警澈底清查戶口考查嫌疑人口以維地方治安特定為中心工作 (二) 根除警察弊端 實行全體檢討集體宣誓分組連保獎勵告密並嚴禁役使長警服雜役 (三) 切實執行違警罰法 工作要點為宣傳教育督導檢查成績競賽 (四) 增強縣警察局機構 內外部加以健全以資增進警政效率本年度定為中心工作

玖、社政

(一) 辦理收復地區人民團體總登記 本省各縣次第收復對於各收復區人民團體即依照部頒總登記辦法辦理人民團體總登記以明實況 (二) 調整收復地區人民團體 本省對各收復區人民團體履行總登記後即根據部頒調整辦法分別予以改組整理改選或解散務使各種人民團體在政府領導下發揮其效能 (三) 調整省縣市商會及同業公會 本省各級商會及同業公會奉社會部指示限期調整完竣故對各級商會同業公會特別加以調整以期在限期內辦理完竣本年度特定為中心工作 (四) 加強農會組織舉辦農會工作會報 本省為使農會發揮效用建設農村計對各級農會組織通飭各縣市分別予以加強並按期舉辦農會工作會報以明瞭各級農會工作概況 (五) 調查勞資爭議及組設復員期間勞資糾紛評斷委員會 為明瞭勞資爭議解決勞資糾紛特頒發勞資爭議調查表調查勞資爭議事項組立勞資糾紛評斷委員會處理勞資糾紛 (六) 建立並加強各種自由職業團體 本省自由職業團體過去甚少今後應發動組織並加強之 (七) 加強人民團體訓練事項 為健全人民團體起見本省上年度對各種人民團體幹部及會員會施以分期訓練本年度仍繼續施行 (八) 推行收復區新生活運動及各種社會運動 本省以收復伊始各收復區因過去在敵人壓迫下意志消沉生活腐化故對新生活運動及各種社會運動嚴

加推行使人民生活規律化意識民族化 (九) 成立招待難民還鄉服務站 戰事結束後流落各地之難民急待還鄉復業擬於各交通要道設置招待難民還鄉服務站所需費用經商由善救分署撥供辦理期間暫定為六個月必要時再延長之

拾、衛生

(一) 籌設並充實省屬衛生機構 本省為推動全省衛生醫防事宜特籌設省屬衛生機構其工作重點為增設省立醫院衛生試驗所傳染病院及婦嬰保健院 (二) 加強並充實縣衛生院 為推行衛生行政醫防疾病促進民族健康增設衛生機構充實設備調整醫事人員特定為中心工作 (三) 確實調查統計醫事人員 為推行公醫制度確實明瞭各地醫事人員數字以期便利指示工作特定計劃進度準備實施 (四) 嚴格管理醫事人員 為保重人命甄審醫事人員合格者登記發給執照不合格者訓練取締本年度定為中心工作 (五) 調查管理私立醫院診所及葯商 為保重人命改進醫學特計劃調查管理私立醫院診所葯商設備以重衛生 (六) 管理成葯 其工作重點為檢驗成葯是否有效並防範偽造予以合法化驗管理 (七) 推行公醫制度 為救濟貧窮病民促進民族健康積極推行公醫制度 (八) 加強保健工作 為保持學校工廠及一般婦孺兒童健康特計劃灌輸衛生常識設立校醫廠醫檢查體格矯正缺點並調整公共場所及街道廁所清潔本年度定為中心工作 (九) 籌設防疫機構 其工作重點為省市縣成立防疫委員會為預防疫病流行本年度特定為中心工作 (十) 加強視導工作 為明瞭各衛生機構設備葯狀況人事效率特計劃加強視導工作 (十一) 辦理各項統計 為作保健及防治準備之依據並特擬計劃準備實施

拾壹、糧政

(一) 整理糧冊 各縣賦政紊亂糧地不符催收田賦諸感困難為徵收確實以免國稅損失起見故將整理糧冊一項定為中心工作其實施方法根據省存糧根底冊並參照縣存冊籍切實查核編造以治村為單位之糧冊並明定各級責任之劃分以專責成 (二) 籌購軍糧 免賦後軍糧來源全賴購糧補濟每月核定應購軍糧數量應如數購足惟因各地糧食缺乏糧價高漲且所發價款均較當地市價為低辦理殊多困難特詳擬計劃進步準備實施

拾貳、兵役

(一) 國民兵組訓 本省國民兵組訓本年度計劃在着重啓發國民兵智能以發揚尙武精神加強軍事技能準備入營服役樹立動員補充基礎特定爲中心工作 (二) 村管理 本年計劃剷除壞人減少閒人提倡人人公道無事不合理以資安定縣村治安增進縣村幸福走上新村之路期達到路不拾遺夜不閉戶之實效特定爲中心工作 (三) 幹部教育 本年兵役幹部尉級以下由各縣科負責定期招集訓練校級由省軍管區抽訓以使加強軍事能力及澈底了解兵役章令 (四) 學校軍訓 查本省在抗戰中僅有進山華靈第一

二

三

聯合中學加授軍訓抗戰勝利後計收復四十個中等以上學校共計四十五個學校所有青年在

敵僞盤據受奴化教育已屆八年爲求思想統一精誠團結造成青年革命健兒本年度對學校軍訓要點在造成體魄堅強人格高尚常識豐富行動積極態度莊嚴操作勤敏負責任守紀律明禮義知廉恥思想統一精誠團結愛國愛羣熱練軍事技能之忠勇國民

拾叁、幹部訓練

(一) 建立各行政督察區訓練班 此項工作係奉令舉辦爲使施政得發增進人民政治認識推行地方自治表現行政效率特定爲中心工作規定於各行政區設立區訓練班一處 (二) 調整並增設縣訓練所 爲適應環境需要努力推行地方政權本年度擬確實調整已舉辦之縣所工作人員并增設縣訓練所四二處 (三) 加強各級訓練工作 本年度爲使充實幹部智能增進工作效果特定此項工作爲中心工作省訓團擬仍舉辦五期預計訓練人數爲三六五六八區訓班每區舉辦五期預計全年共訓各項工作人員一零八零零名縣訓所每所訓訓七至十期共訓人數四二零零零名 (四) 繼續加強視導工作 本年度爲明瞭各級訓練機關訓練工作情形針對其缺點求謀改進以加強訓練成效擬將視導區分南北中三區分組巡迴視導全年預計視導兩次 (五) 加強結業輔導 本年度爲充實幹部智能擴大訓練效用規定分區分組層層輔導

拾肆、地政

山西省政府工作計劃 行政部份 計劃提要